

舉措、捐獻與捐輸等政治性行爲。作者力圖說明，「臺灣並非一開始即出現士紳階層，而在士紳階層形成以前，商人是否扮演更重要的角色和負擔更大的社會責任？」（頁3）本章佔全書總篇幅的超過三分之一，作者以相當具體的例證描述了商人們在上述各個領域的活動，豐富了讀者對竹塹商人「在地化」的理解。本章也有較大篇幅討論「商人的士紳化」問題，從中可以發現，乾隆末年以降，竹塹地區士紳階層的人數一直在增加，道光以後這一趨勢尤爲明顯，士紳中有很大的比例出身於商人家族，商人中特別以捐納取得功名者居多。由於商人士紳化趨勢的發展，對當時竹塹地區參與地方行政事務和公共事務的所謂「在地商人」的身份，也就有慎重地進行分析的必要。作者已經注意到「熱心參與文教活動的塹城郊商，大部分是已逐漸士紳化的紳商家族，他們與官方的關係也最良好」（頁324），正因爲如此，基本上不能將本書著重討論的嘉慶以後的竹塹地區，視爲「士紳階層形成以前」的地方。全書一開始，作者就討論了中國社會「士農工商」的階層劃分的觀念，並在書中多次以竹塹商人的例子，來說明清代臺灣的情況不同於根據這個觀念所形成的一般印象。應該補充的是，《清代竹塹地區的在地商人及其商業網絡》正好說明，在中國社會經濟史研究中，不能機械地套用禮法上的一般性規定，更不能將「士農工商」這樣的分類原則，直接對應到日常生活中具體的人物身上，在實際的日常生活狀態下，每個人都具有多種不同的身份，在不同的歷史場景中扮演着不同的角色。

陳春聲

中山大學歷史人類學研究中心

劉平，《被遺忘的戰爭——咸豐同治年間廣東土客大械鬥研究（1854-1867）》，北京：商務印書館，2003年，11，35，389頁。

民間械鬥是明清以來華南地區有一定普遍性的社會問題，尤其是進入近代以後，隨着社會矛盾的尖銳化，地方動亂日見頻繁，以鄉村械鬥等形式表現出來的地方社會衝突更顯突出，在廣東，械鬥與賭博、會黨、盜匪被並稱爲「四害」。因而，對於明清以來華南地方社會的歷史研究來說，民間械鬥是一個不能忽略的課題，多年來也得到學術界不斷的關注。劉平新近完成的《被遺忘的戰爭——咸豐同治年間廣東土客大械鬥研究（1854-1867）》是這一領域的最新成果。

劉著在前人研究的基礎上，主要利用地方志、檔案、官書等資料，對咸同年間發生在廣東中西部地區長達十數年之久的土客大械鬥，進行了全景式的、詳細的記述與評論，較爲完整地再現了這複雜的歷史事件，對近代廣東社會的研究和

客家歷史的研究都有一定的學術價值。

該書上編分析了這場大械鬥的遠因與近因。其中第一章是關於客家的概述，著重分析了客家人的民俗與性格特徵；第二章概要地論述了清代廣東境內客家南遷的情況及因此產生的土客矛盾；第三章是關於廣東洪兵起義及其引發土客械鬥的情況。作者認為，客家移民及其產生的社會問題是這場大械鬥的主要原因。由於客家有其相對獨特的民俗特徵與性格特徵，伴隨着客家移民的遷徙，土客之間產生摩擦與衝突，在所必然，這種衝突由來已久。咸豐年間廣東洪兵起義時，官府仗客勇「討賊」，客民借機報復土民，從而引發了這場大械鬥。

中編是這場大械鬥基本情形的詳細記述。其中第四章是關於大械鬥時間跨度與空間分布的界定；第五章是對鶴山、開平、恩平三縣械鬥情況的記述；第六章是對發生在新寧境內械鬥概況的述評；第七章是對新興、陽春、陽江、高要、高明等縣械鬥情況的簡要論述。作者指出，這場大械鬥應該從咸豐四年（1854年）鶴山、開平、恩平等地開始的械鬥算起，到同治六年（1867年）基本平息為止，歷時13年，而傳統的以咸豐六年（1856年）新寧縣鬥禍發生為械鬥起始的觀點是不確切的。大械鬥蔓延17個縣，其餘波影響及於廣東全省（包括香港、澳門和今海南省）和廣西東部地區以至海外。主要的戰事發生在時屬肇慶府的鶴山、開平、恩平、新興、陽春、陽江、高要、高明及廣州府的新寧縣。

下編論述了清政府對械鬥的認識與對策及鬥禍最後基本平息的情況。第八章分析了當時清政府內外交困的境況；第九章考察了從皇帝到廣東當局督撫大員對械鬥的反應；第十章論述的是鬥禍得到基本解決的途徑與結果。作者認為，在大械鬥出現之初，由於統治階級當局處於第二次鴉片戰爭和洪兵起義造成的內外交困局面中，對這種並非直接危及其統治的地方械鬥沒有給予充分的認識，反應遲緩，但當延綿不斷的鬥禍引發出大規模的騷亂，勢必導致「大患」時，統治當局才着手應付，此時處理鬥禍已成棘手的難題。主要體現於：官方的震懾與調和措施已難以發揮作用；用兵進剿的對象難以把握，不知是土還是客；決定剿客後，因兵力、餉項、官兵素質等因素的影響，戰事進展不順；剿不果，撫又不成，剿撫兩難。直到同治五年（1866年）蔣益澧任廣東巡撫後，官方採用「大兵壓境，先剿後撫」的「剿撫兼施」手段，將客民遣散安插他地，才基本平息這場大械鬥。

該書最大的特點在於將這場大械鬥的全景式論述置於近代中國政治、經濟、社會發展變化的大變局中予以考察分析，不僅注意到械鬥與客家移民引發的土客矛盾直接相關，而且還分析了第二次鴉片戰爭、洪兵起義等一系列重大事件對這場大械鬥的影響，讓我們看到，這場發生在廣東中西部地區的民衆「騷亂」有着

廣闊、複雜的社會背景。該書對械鬥經過的詳盡敘述，也為以後進一步的研究鋪墊了扎實的基礎。

然而，筆者認為，作為社會史取向的研究，停留於還原歷史事件的層面上是不夠的，還應該去發現歷史事件引發出的某些問題，並盡可能地進行分析和解釋。在這方面，劉著做了努力，但也錯過了許多精彩的、更具吸引力的、也很有價值的論題。比如，作者注意到了朝廷、廣東督撫等地方官員對這場械鬥的態度及反應，而對與械鬥關係十分密切，常常處於事件現場的基層官吏、地方士紳的態度及他們所扮演的角色，卻沒有給予充分的剖析，考察甚為簡單。在大械鬥中，士紳的角色可能是多樣式的，士紳與客紳的不同，同一方士紳內部也存在分歧，他們的態度與作用如何影響這場械鬥，對瞭解這場大械鬥的走向及規模的形成都有幫助，對我們瞭解當時基層社會控制狀況也很有價值，可惜作者沒有給予具體和深入的探討。

又如，作者在分析這場大械鬥發生的原因時，注意到客民與土民之間的民俗差異、性格差異，將之歸納為「人種」矛盾，也認識到土客居民存在的經濟矛盾，但對後者的分析過於籠統、簡單。筆者相信，在讀完此書後，不少人不免會有此疑問：同樣的社會背景，同樣的「人種」矛盾，為甚麼這場大械鬥會在廣東中西部地區爆發，而在廣東其他地區卻反應較小呢？顯然，「人種」矛盾的解釋是遠不夠的。作者也認為土地矛盾是一個因素，但其用的典型材料卻是增城（今屬廣州市），而非鬥禍主戰場區域內的，更進一步增加我們的疑問。歷史上，客家移民對地方社會的影響是複雜的，矛盾也是多樣的，只有對當時廣東中西部的社會經濟狀況做深入細緻的考察分析，才能找到具體的答案。

再如，作者強調咸豐年間的洪兵起義是這場大械鬥的導火綫，是客民「討賊」報復土民而引發了械鬥，可見洪兵起義與土客衝突又有很大的關聯。作者也提到，在廣西爆發的太平天國起義也是土客矛盾激化的產物（頁82）。那麼，為甚麼廣西的客民走向了反抗政府的道路，而廣東的恰恰相反呢？按一般的認識，秘密結社更容易在像客民那些外來的、常遭「壓迫」打擊的弱勢群體中植入（拜上帝教就是如此）。按劉著的研究，廣東洪兵起義似乎沒有引發廣東客民的「共鳴」（至少在初期一段時間內如此），是對廣東客民狀況瞭解不深，還是對洪兵起義認識不足？大械鬥與洪兵起義的關係到底如何，作者沒有深入的分析，致使書中有關客民是「討賊」力量還是反叛者的不一致的說法讓人費解。毫無疑問，洪兵起義及太平天國運動對大械鬥的走勢都會產生一定的影響。通過大械鬥這一視角，深入探究此問題，還可以增進對近代南方社會動亂的理解，遺憾的是，此問題也被忽略了。

此外，筆者認為，該書中編以縣為單位，分述大械鬥的情況，也不妥當。這場大械鬥是一個在大區域內兩大群體大規模流動作戰的局面，在械鬥雙方來說，縣際的行政分界基本上沒有實質上的意義。械鬥的處理也直接交給了省級政府，縣級政府處於從屬地位。如從戰事規模與影響來選擇描述點，也許會更清晰，也會避免不少不必要的重覆。

上述問題所及，其實就是全景式述評歷史方式的缺失。要解決上述的問題，僅靠現有的資料也是不夠的，必須發掘爬梳地方史料與民間文獻，作者也認識到田野調查對此課題研究的意義（頁386），我們期望作者在進一步的資料收集和深入的田野調查工作基礎上，將此課題的研究向更深入的層次推進。

何文平

中山大學歷史系

小田，《在神聖與凡俗之間——江南廟會論考》，北京：人民出版社，2002年，2，6，5，387頁。

作為蘇南發展研究院出版的「蘇南發展研究叢書」之一，小田的《在神聖與凡俗之間——江南廟會論考》希望彌合人類學、社會學、歷史學與民俗學間的罅隙，向人們展現一幅江南廟會生活的既往圖景（頁7）。細嚼此書，作者的確為研究這個問題下過很多工夫，尤其是收集了內容相當豐富的關於江南廟會的史料。

作者建立了一個介於「神聖」與「凡俗」之間的「廟會續譜」，本書所有的討論都是以此為基礎展開的。他將現實的廟會形式從典形的神聖廟會到典形的凡俗廟會排列成一個續譜。按照作者的構想，位於續譜一端的所謂典形的神聖廟會，不是超然物外的神聖，而是凡俗中的神聖；而位於續譜另一端的所謂典形的凡俗廟會，也是神聖中的凡俗。特定廟會在續譜中的位置取決於廟會的動機和實踐、會眾的虔誠程度、廟會存在的環境，特別是實際運作過程中產生的相對神聖程度（頁35）。

本書總體可以份為兩部份，第一部份作者考察「凡俗的神聖：儀式、信仰、神話」。作者將祈雨會與驅厲會放在廟會續譜中最神聖的一端，因為他認為兩者俱屬威脅到民衆的生計和生存的要事，民衆祈雨驅厲至殷，信之至切。接着，作者考察了驅蝗會中的猛將廟會，將猛將廟會的奉祭分為兩種類形：例會和難會。他認為定期依例舉行之例會，看不到祈求神靈時的虔誠，神聖淡漠，應置於神聖凡俗續譜的凡俗一端；而難時的猛將會由於會眾的宗教情緒激昂，可歸為續譜神